

國立東華大學國際企業學系
九十八學年第二學期第四次
招生委員會會議記錄

民國 99 年 05 月 11 日(星期二)

一、出席人員：林達榮副教授、楊國彬助理教授、洪新民助理教授

二、主席：林達榮副教授

三、記錄：林達榮副教授

四、時間：下午 5:30-6:00

五、地點：共 D410

六、議程：

1. 審議國際企業學系招生委員會會議標準作業流程(草案)

決議：

通過國際企業學系招生委員會會議標準作業流程(草案)所列
召開會議各項流程之程序，提請系務會議討論。

2. 『2010 大學校院博覽會』招生宣導活動遴選學生代表一名議案

決議：

薦請系學會於 05/14(五)中午前依學校來文規定：

推薦居住於台北地區之大學部同學擔任解說工作人員一名
提交至院參加遴選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

1. 擬建議主任(或系務會議)重新評估並確認「企業實習」活動安排
業務歸屬於「招生委員會」職掌之適當性。

招生委員會意見說明：

- 「企業實習」業務涉及課程規劃、授課教師安排及實習企業開發等實質工作，與「招生」委員會所負責的其他業務關連性不高。
- 建請主任(或提請系務會議)重新評估「企業實習」任務之職掌歸屬於何委員會較為適當。
- 「企業實習」職掌歸屬經主任(或系務會議)確認後，建議列入會議記錄，以釐清職責歸屬。
- 為維持行政業務處理之一貫性，此業務若有職掌歸屬之變動，建議亦應經過相同程序提請系務會議進行變更。